



湯承業博士著

李

德

裕

研

究

台灣學生書局印行

① 書叢究研術學

李德裕研究

著作者：湯承業博士

出版者：臺灣學生書局

代表人：馮愛羣

發行者：臺灣學生書局

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九八號
郵政劃撥帳號二四六六號
電話：三三二一〇九六七

定價新臺幣一八〇元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八月初版

內政部核准登記證為內版臺業字第〇八八四號

再版序

讀書人應對社會國家負有責任感，亦唯有有責任感的讀書人，才能認識社會政治的實際面。釋言之，讀書之目的，固爲充實自己與加強自己，亦爲儲養爲國與學以致用。基於此，故本書之作，極重實際；亦即對於中唐以後社會政治的七大問題之如何發生與演變，必在史實中探究其原因與關鍵；更看其一代大政治家李德裕解決問題的實際過程與實際手段。讀此之後，則知製造時代問題者固爲人，而解決時代問題者亦爲人；明乎此，則知只要有政治家，任何政治問題都可迎刃而解。

唐代安史之亂以後的七大社會政治問題，一直累到李德裕的雙肩而得以總解決，其中固有其政治才華，亦有其政治藝術；此乃治史者所宜知，尤爲習政者所應究。所以此書雖爲小題大作的專著，由於其極重實際，所以雖爲「專著」，却很「淺達」，使人易於領悟與體會；此或爲初版發行不一年而接着即需再版的主要原因。

就是因爲本書專重實際，所以在史料缺乏或史料不足時，亦即在知其問題的發生與存在而不知其如何解決該問題時，則往往化自己爲當年的執政者，而自擬方案以探索解決之路，復據此路以尋找旁徵史料，因之而常能發現其當年解決問題的途徑；並由此而數度渡過研究過程中所遭遇的難關。這是「學」與「思」結合的實效，亦爲作實學求真知的門路；如此讀書固易增加智慧與開擴識見，尤易獲取解決問題的韜略與計謀；且如此既能在讀書中享受樂趣，尤能藉讀書以益增心得；故讀書時自覺時間之易逝，不知有疲倦之存在。

當此再版之際，作者謹以至誠對惠購拙著之博雅君子極盡感敬之忱；倘蒙垂賜指教，則片紙隻字亦吾師也。

臺北學生書局經理羅奉來兄既爲代銷，又爲再版，其所以享譽士林，則與獎掖學子正相；感其愛重之意，增我

發奮之勤，隆情高誼，誌此鳴謝。

湯承業於臺灣臺中大度山東海大學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一月十日

啟者，本館自創辦以來，承蒙各界人士之厚愛，不勝感荷。茲因本館業務擴展，特遷至新址辦公。新址環境優美，交通便利，更便於與各界人士之聯繫。本館宗旨，在於弘揚文化，服務社會。凡有關於文化、教育、藝術等之資料，均歡迎惠寄。本館亦將致力於出版各類優質刊物，以饗讀者。特此公告，敬請垂注。

再啟者，本館為擴大服務範圍，特在各地設立分館。凡有關於地方文化、歷史、民俗等之資料，均歡迎惠寄。本館亦將致力於出版各類優質刊物，以饗讀者。特此公告，敬請垂注。

再啟者

自序

本文之題目，乃嚴師歸田先生久經思慮後所命定者，並列示所以命此爲題的理由，如此，則對研究之途徑已具腹案矣。嗣以此題請於錢師賓四先生，錢師立爲贊同，並即口述其大綱大節，以及文中之幾項重點所在；如此，則對擬訂目錄已稍具眉目矣。案爲文首難者爲選題，次者爲擬目，於是則增強信心，就此從事之；乃報請所主任鄭師景蘇先生核定此題，並蒙允聘請薩師本炎先生與藍師孟博先生爲此文之指導教授。

薩師欣然垂允，藍師則再三堅請，唯所幸者，二位指導教授對此題目皆甚滿意（薩師曰：「此題甚好」。藍師曰：「洵爲好題」。）唯於擬呈目錄時，兩位老師的意見頗不一致，處於此際，一則景服老師的認真態度，一則感激老師的施教愛心；終因數四奔謁以請益，以致雙方協合而相近。雖如此，亦必於每寫一章之前，先將擬寫之此章大義，登陳於兩位老師之前，寫成一章，再分呈兩位老師審閱修正；其仔細的程度，不惟逐句逐字，甚至連一標點符號都不放過；論其實時，則其中數章的某段文字，直是老師爲之塗而代寫；論其嚴時，則其中某處的數頁文字屢被老師毀而退稿（如「前言」與「結論」等是之）。對余曦上校休假中爲繕寫臘紙的友誼，常在感念之中，即余兄亦對師道如此之高，與師恩如此之深，同申景慕之忱。如今，亦常翻閱當時文稿，倍增進益，亦倍爲感激。

在撰寫期間，嚴師歸田先生既常賜函教，又爲抄寄史料；羅師乙堂先生既爲指示書目，又會長函指教；凡此，既增方便，又增進度。鄉師景蘇先生的面爲開示，則滋長其智力；楊師卓明先生的隨時啓導，則增高其悟性。尤於詳讀王壽南學兄「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」、與毛漢光學兄「唐代統治階層社會變動」兩大巨著後，則多體會其研究方法，並常參照其所提論點；對此，皆於文中標註明白。本文由搜集資料到撰寫完成，首尾兩年，作者固曾竭盡駑鈍，日以繼夜；然而其所以能在兩年之內完成此著者，則以上所述師長之恩與學長之德，確爲主要原因。

本文於民國五十九年六月經校內委員藍師孟博先生、蕭師一山先生、方師杰人先生、李師奉陽先生、傅師秀實先生、楊師卓明先生、江師炳倫先生等，考試通過為博士學位候選人；復於同年八月蒙部聘委員王師岫盧先生、薩師本炎先生、藍師孟博先生、陳師槃庵先生、嚴師歸田先生、李師奉陽先生、楊師卓明先生等，考試通過授予法學博士學位。兩度考試，蒙諸位師長施予導言甚多，皆為遵照修改；本文之所以敢於付梓刊行者，則應感激諸師施導之恩。復憶於兩度考試中，蒙諸師勉勵之處亦多，其幾乎同一觀點者，則為「文字甚佳」與「說理明白」等；對此，則尤應歸功於藍師薩師，蓋兩位導師皆主張以白話行文；薩師嘗示曰：「文中列表，本欲助讀者明白，惟列表愈多愈不易明白；所以偶而列表，亦應闡述明白」。藍師為語曰：「此一論題，乃是針對問題而解決問題；必須就事論事，說理透闢，非必要時，不必列表」。尤幸者，即引用史料與為文作註的方法等，二位老師之所見又皆一致，此亦本文與人稍異之處，特此註明。本文蒙母校政治研究所向嘉新文化基金會推薦出版，在此皆致崇高的敬意與謝忱。

湯承業於民國六十一年八月序於台中東海大學

本文提要

衛公（德裕）所以成爲「會昌中興」的一代名相者，除其天賦的才華以外，基於後天造就者可得以下三項：（一）由於幼有壯志，與苦心力學（見第三章各節）。（二）由於其善集三代家學，尤能發揚光大（見第二章第一節）。（三）由於在會昌以前的逆境中，經過二十餘年的歷鍊工夫（見第四章第一節）。在出總藩牧期間，既能「爲民制產」，又能「改良民俗」；此爲既「親民」、又「新民」，所以下則「人樂其政」，上則「優詔嘉之」（見上章第二節）。

論政治制度，多以唐代宰相委員制，不如漢代宰相首長制之性能優越；且其「論難往來」，尤難提高行政效率。然而唐代所以「多產名臣」，亦與「共議國政」的相制有關；此中道理，正如「內閣制國家以議會爲政治家的訓練所」相似（見第五章註二三）。且唐代宰相多「因緣幕府，躡級進身」；這又符合韓子曰：「明主之吏，宰相必起於州部」之義（見第五章第一節）。雖說唐代宰相等於天子的秘書長，只是職、不是官，但由於天子的意有專屬，自然產生「首相」（見第五章註六九）；所以其優越性就是「謀之欲多，斷之在獨」（見上章第三節）；且首相可以經由「總百官」的手段，而達到「治萬事」的目的（見上章第五節）。只要能活用制度，相權亦足夠行使；衛公就是在此等相制下，所產生的典型政治家。

穆宗的「銷兵政策」（見十一章註六），文宗依然遵循，所以會昌之初，已是「營壘多虛」。然而內則劉稹叛亂，外則回鶻壓境，當此時，是非戰不可，亦非勝不可。衛公的決策是「不傷官軍」、「以全取勝」，所以其爲「以智鬥力」而「夙夜籌度」；最主要的戰策，爲外交戰（見第六章第三節）與間諜戰（見第七章各節），回鶻溫沒斯的率衆來降，吐蕃悉怛謀的空壘來歸，便是外交戰與間諜戰交互運用的成功；即其對付黨項與南詔等弱小族類，

亦是以撫綏代干戈（見同上）。不打硬仗，不耗國力，專冀「不戰而屈人之兵」，這是衛公所堅持的原則。

史稱衛公「獎拔孤寒」，但却「恒嫉進士」；然而科舉取士，又多汲取寒賤，如此豈非矛盾？經研究結果，並非如此；緣衛公雖然崇尚門第，但又重視科舉（見第八章一二節）。如此則又豈非矛盾？曰：不然。蓋世家大族，歷代注重經術，自易為國培植人才；而投考進士，須送三代名諱，又儼然一種新興門第；二者平流並進，自易增加社會生氣；如此既可促進政治中的新陳代謝，又可消融政治中的特權階級。所以門第與科舉，乃是唐代取士並行不悖的雙軌制度；換言之，即用門第以濟科舉之窮，亦用科舉以補門第之偏。衛公的意識，頗能及此；其為救偏補弊，不可責以「偏異」；至其「稍殺」進士之繁禮，與「抑退」進士之浮薄；則正是重視科舉、與改進科舉（見第八章第六節）。

以論唐代朋黨之禍，便想到牛李黨爭，一般人均謂牛為牛僧孺，李為李德裕。其實不然，案君子與小人迥異，朋黨與政黨不同（見第九章註一〇）；本文既在學養與志業上，知衛公確為君子，則基於「君子不黨」之義，以探討衛公是否無黨？求證的結果，乃確信衛公「以清直無黨事武宗」。然而所謂「牛李黨爭」者，則所指為何？應之曰：牛固牛僧孺、李即李宗閔（見第九章第一節）。由於衛公「疾朋黨如仇讎」，所以「朝中朋黨，德裕破之」。蓋太和開成間，「令出於上，非之於下」；以致「是非鋒起，卒無成效」。可知朋黨之禍，足使政治癱瘓；絕無朋黨不破，就可達成中興之理；故主張「朝尊臣肅，政出宰相」；更藉內外用兵而「威名獨重」之時，遂乘機破除朋黨（見第九章註三二）。此為權力的有效運用，亦為中興的根本原因。

唐代宦官「能劫脅天子」，其權「反在人主之上」，主要原因是：宦官既掌禁兵，又監鎮軍（見第一〇章第一節）。且由其自幼長於宮中，若強行剷除，則「譬猶灼木攻蠹，蠹盡木焚」。王叔文與李訓相繼失敗後（見第一〇章序及第三節），衛公深知宦官的「常勢」是「緩相攻，急相一」；所以必須緩以行間而使其「相攻」，不可操之過急而使其「相一」。其巧妙的運用是：應急則急，應緩則緩；且急中有緩，緩中有急。閹黨分裂之後，則拉住兩

樞密，對付兩中尉；如此則不經「灼火」而令「蠹」自「盡」，並可收到「木」亦不「焚」的效果（見第一〇章第六節）。此亦同於其「以全取勝」、而「不傷官軍」的用兵之策。尤重要者，謀收兩軍中尉兵權，惜右軍中尉以「出兵馬納印」相威脅，致功虧一簣。

安史之亂以後，國計一直支絀，而憲宗又屢動干戈，以致「國用根本」的江淮地區，都已財力殫竭（見第一章第七節）。在這種情形下，就是劉晏仍在，則其運船亦必失去效用（見第一四章第四節）。然而會昌間屢興大軍，則耗財必重，但衛公仍有餘財存於備邊庫中；且賦稅則歷年遞減，而庫存則歷年遞增（見本文第十一章第一節）。此由於衛公理財有術，另一原因，則為中唐以後官益貧民益窮，而社會財富則集中於寺院之中；此一動機，決定了衛公的禁佛政策。由此鑄造通貨，工商興起，農業亦因之發達；全國精神一振，行政效率頓高；其有形收獲固然可稱，而無形收獲更駕乎有形收獲之上（見第十一章第二節）。

史家艷稱「大中之治」、而譽宣宗為「小太宗」者，此或因不悉歷史真象，因有此訛傳。本文曾據史實，逐事分析，發覺宣宗在世，唐已變亂迭起，宣宗逝後，唐益不競；若云大中前期稍有「治績」，乃亦「會昌中興」之遺惠（見第十三章第二節）。而唐政所以衰萎者，其關鍵就在宣宗貶死衛公，蓋衛公之才華，堪稱唐代第一等人物（見本文第十四章各節）。王夫之曰：「唐之亡，宣宗亡之」！其言甚確。

於衛公績業中所表現的才華視之，尤可襯映武宗確為英明之君；蓋其既能擢識，又能專委也。究實言之，衛公亦確為多才多藝的名相；其相業之隆，亦與其「大手筆」有關，其文學造詣之深，直被稱為「文雄」（見第十二章第一節）。至其經營園林，固為生活的藝術，然其積極意義，則為倡導復興門第教育，且準備歸休講學之用（見同上第二節）；此為衛公未竟的志業，不可責其個人享受。中唐以後百餘年來，所累的政治積弊（見第二章各節），衛公竟能滌除於最短期間，足見其才氣高、魄力壯；是以擇唐代十五位名相以與比較，排比史實以觀之，無一可居其右者（見第十四章各節）。益徵唐末之亂，與衛公之貶，確有極為密切的因果關係。

前言

(一)

吾師張明誠先生說：「政治學的範圍，不獨要『極大』，同時，也應『極小』；因為有了『極大』，才能廣泛，有了『極小』，才可深入」（張金鑑：政治學的新觀念）。因此，本文以「李德裕研究」為題，先從其「家世」與「學養」說起（見本文第二章），這固然似於「深入」而實又不夠「廣泛」；惟中唐以後的幾大政治問題，近而視之可從憲宗時說起，遠而視之，必須回溯至玄宗時代（見本文第一章）。蓋玄宗憲宗雖為唐室有為之君，惟皆晚年怠忽，以致伏下重大的政治問題。如此說來，則此題所涉及的範圍，亦堪稱廣泛；何況「宣宗即位，盡黜會昌之政」（新唐書五三、食貨志）的唐末政況，尤必略述，用資比較。所以，本文重心雖在衛公（德裕），但所牽涉者，則幾及整個唐代。

(二)

蕭一山先生說：「要研究中國歷史的演變，就必須窮源追本來探討幾個重大的問題」（蕭者：民族文化概論，附錄）。誠然，在問題的發生、演變、與解決等過程中，而追索其因果關係，確為研究政治史的有效途徑。唐自安史之亂後，可說內外都發生重大問題，正如張居正剖述明朝的情形，其既患「血氣塞閼之病」，又患「臃腫痲痺之病」（參見明史二二三、張居正傳）。探討中唐以後的幾大政治問題，始知此為吾國中世紀變化最大之時期；而變化所帶來的惡果是「黑暗與混亂」，此後的唐代便在此等狀態下「敷衍或掙扎」。衛公乃針對這些政治問題而「力學」與「立志」，換言之，他是在此等問題的累積下，所產生的政治家。

(三)

我國史家一向注意人物（註一），亦即藉人物以說明史實（註二）；基於此一認識，是以決定在中唐以後，選一涉及各方面問題的政治人物作為擴大研究之對象；此一人物，自以衛公最為適宜。如此，一則可以藉衛公以瞭解中唐以後的政局，一則可以在政局中以領會衛公的才華。蓋開元之治以後與元和中興以後，所潛存的政治問題，既然全落於衛公的雙肩，則衛公解決各項問題的途徑與手段，自為學習政事的人所應研究者；並且於衛公所謀求的途徑、與所採取的手段中，更可明確顯示出中唐以後的社會政治狀況。如此相互反映，既可促進研究的興趣，尤可增加研究的心得；因為如此研究，可以知道政治的動態與靜態。

(四)

肅宗曾曰：「孝莫大於繼德，功莫盛於中興」（舊唐書一〇、肅宗紀）。若以此語而論衛公，可稱最為恰當；他繼承其祖（栖筠）父（吉甫）兩代的德業、學業，而發揚光大（參見本文第二章第一節），竟能在唐室政權「衰弱無力，搖搖欲墜」的情勢下（註三），而於短期內解決各項問題，以造成「會昌中興」，誠為盛唐以後最見功業的宰相，故頗值得研究。正因其成功與其家世有關，所以在探討其成功的因素時，自須在縱的方面研究其家世。惟政治為風雲際會的事業，故對政治家的研究，猶須在橫的方面「視其師友，視其交游」（王夫之：讀通鑑論、一四）；在其「交游」中深入研究後，深覺政治家所以獲得多方面的成功，其原因亦是多方面的（參見本文第二章第二節）。

(五)

劉昫曰：「臣總角時，亟聞着德言衛公故事」（舊唐書、德裕傳）。按劉昫為五代（後晉）時人，上距衛公之世，已近百年，其所得「亟聞」衛公故事者，乃是經由「耆德」之口，而耆老所以樂道衛公故事者，必是感懷衛公的功德；且唐宋間的筆記小說，又多取材於衛公的行誼。史料豐富，自便研究。按：衛公字文饒，趙郡贊皇人（今

河北保定縣），「幼有壯志，苦心力學」；「年纔及冠，志業大成」；因其「卓犖有大節」，故「元和初以父（吉甫）再秉國鈞，避嫌不仕臺省」。長慶寶曆間，爲李逢吉所排，「久留江介，心戀闕廷」；太和間，又沮於李宗閔，「中懷於悵，無以自申」。武宗立，特簡爲相，以身犯難，夙夜籌度；威名獨重，齒髮雕落。宣宗立，雖功成北闕，猶骨葬南溟（以上參見新舊唐書、德裕傳）。總其一生，誠屬可歌可泣。

(六)

衛公之才「遠過裴晉公（度）」，故宋、葉夢得稱其爲「唐中世第一等人物」（葉著：避暑錄語）。此語並無誇大之處，事實上，元和中興的造成，乃是四相（杜黃裳、李吉甫、武元衡、裴度）的共同努力，且歷經六役幾達十四年（見本文第十一章註五）；會昌中興的奠基，乃肇始於澤潞用兵的勝利，其發動與籌度只有衛公一人，前後歷時不過一年，且會昌間伐叛亦僅此一役。若論其艱難的程度，則澤潞一役直等於元和間六役的總合（註四）；劉昫贊衛公爲「奇才」（舊唐書、德裕傳），確乎有據。史載：「自憲宗征伐四方，國用已虛」（通鑑二四二、長慶元年）。而衛公則以河朔之兵共伐叛藩，故宋、范祖禹贊其「以一相而制御三鎮，如運之掌」（范著：唐鑑、二〇）。不傷國力，而獲全勝，正是「奇才」的表現，亦是最應研究之所在。

(七)

「會昌中興」雖由衛公一手造成，但此一事功只能代表衛公志業的一部分；換言之，其志業遠超過其事功。欲瞭解此中意義，必須先對衛公的學養作潛心研究。論衛公之學，其「入於百家，出於百家」者，正同於諸葛武侯；而其「齒髮雕雕，心力猶壯」者，何異於「鞠躬盡瘁，死而後已」之語？故曰其志乃：「實願贊陛下升平之運，見萬方仁壽之期」（會昌一品集、一八、讓太尉第三表）。可知其學養與志業，在於治國平天下；換言之，其志乃欲駕開元而追貞觀，恢復唐帝的固有尊榮——天可汗。但衛公尤邃於道家之學，主張「功成身退」（見會昌一品集、外二、退身論），其最終目的則在「歸守邱園」（讓太尉第三表），以講學而復興門第，以門第而支撐唐室（參見

本文第八章及十一章)。

(八)

衛公的成功，得力於家學者至厚，故其主張「崇尚門第，擢用實學」(見本文第八章第二節)；而其家教又頗嚴格，例如其子燁嘗曰：「吾爲丞相子，非敢語事之私也；而又嚴奉導訓，未敢頃刻敢(慙)怠」(唐、李潛：故郴縣尉趙郡李君墓誌銘)。由於其能修身、能齊家，所以其妻妾皆賢，子女皆孝(見本文第二章第一節第三項)。迨及晚唐，世族衰微，而竟有如此之典型大家，以作世則，則不能不說是「仁義五常，自成家範」(會昌一品集、卷四)之效。就此而論，則衛公勝於盛唐時代的房、杜、姚、宋、多矣(註五)。門第與寒族，雖係社會的兩大極端，但衛公却又「獎拔孤寒」，不遺餘力(見唐、范攄：雲溪友議，及盧仝：玉泉子)。可稱胸懷開闊，眼光並非偏狹(參見本文第九章第一節)。

(九)

本文第十四章，乃選擇唐代十五位名相，以與衛公比較；比較過後，則對衛公認識更深，更可藉比較的過程，以對其他十五位名相增進認識。房玄齡善謀，杜如晦能斷，謀固重要，斷尤重要；蓋謀可取之於衆，斷必決之在寡，且愈是最高當局，則決斷力尤爲重要；因爲政治中若有謀無斷，自易趨於癱瘓。衛公則既能謀，又能斷，每有軍政大事，則「凝然握管」，「獨處亭中」(註六)；可幸者，武宗對之「言行計從」，故能「功成事遂」(舊唐書、德裕傳)。姚崇雖善「應變」，但嫌「權譎」，不似衛公之「忠直」、「特達」；宋璟雖然「耿介」、「正直」，但不如衛公既能「婉諫」、又能「寤主」。又本文於比較時，特作「易時而處」之想，例如魏徵之才，雖可侔於衛公，然其所遇若爲武宗、而非太宗，則其命運，必如李珣的險遭不測(註七)。裴度雖然德望有過，而才具不及，若處於會昌時代，充其量只能討平叛藩而已。

(十)

孔子曰：「知者樂水，仁者樂山」（論語、雍也）。水者善動善變，山者不動不變，故曰：「知者動，仁者靜」（同上）。政治家欲高瞻遠矚，必先濶其胸襟，這便是「養氣」與「持志」的工夫。欲達「萬物皆備於我」（孟子、盡心上）的境界，則必經「存其心，養其性」（同上）的過程；而存心養性的最好所在，則莫過於山水之間。孔子深體其意，故又曰：「知者樂，仁者壽」（論語、雍也）。政治家固需有知（才）有仁（德），政治事業亦必能靜（定）能動（革），惟有養氣的人，才能於靜中知其所應動，惟有持志的人，才能於動中知其所應靜。會昌政治有興有革，然皆動靜得宜，此與衛公樂山愛水、以養氣持志最爲相關（見本文第三章第二節）。自然陶冶固需山水，人爲陶冶則賴詩文；山水裨於政治者屬於隱性，詩文益於政治者則爲顯性。陸宣公的文章能使將士泣涕感激，邱吉爾的文章能使士民共鳴雷動，而衛公所以成爲一代名相，又與其「大手筆」更爲相關。基於此義，所以本文對其文學造詣與山莊生活等，亦特予以研究論述之（見本文第十二章）。

(十一)

本文所用的主要資料爲：文饒文集、新舊唐書、冊府元龜、資治通鑑等，元龜史料較爲原始，但其分目繁瑣，反增檢索的困難；通鑑雖綱舉目張，但史料皆經修整，多失原始模樣；舊唐書雖然「頗涉繁蕪」，但其「事蹟明白，首尾該贍」（顧炎武：日知錄二三、舊唐書）；「若就紀傳而言，其價值實在新書之上」（嚴耕望：舊唐書本紀拾誤）。大體來說，文宗以前以舊書紀傳爲善，文宗以後，以新書紀傳爲可觀；但亦有例外，如姚崇的「十事要說」，舊傳不載，新傳存之；牛僧孺曾「交結叛藩」，舊傳亦闕，新傳錄之。故宋、曾公亮在進新唐書表中曾云：「其事則增於前，其文則省於舊」；確非虛語。至於志則舊書多略，表則舊書所無；所以新舊唐書各有優劣（註八）。基於上述理由，故本文於紀、傳則以舊書爲主，新書爲副；於志表則以新書爲主，舊書爲副。至於文饒文集（又稱會昌一品集），則史料既原始、又精確，唯其缺點則多不載日期，必與本紀或通鑑對照後，方可採用。另唐、

宋間筆記小說雖多，惟有的史料價值高，固可引用，有的不能全信，只可資爲旁證。而墓誌碑銘雖爲原始史料，但不免誇張；只得稽其異同，折衷使用。

(三)

寫論文最難者爲選定題目，首先看其有無研究價值與研究資料，又須顧及自己的興趣與能力。定題之後，只能由大體設想，暫擬綱目，而後搜集材料，復由整理材料而寫成全文；其中變化很大，亦可能面目全非。本文在撰寫期間，則多採「比事實疑法」與「比事推論法」，例如以「忠明博達」見稱的李吉甫，是否會「泣訴於上」？又如以「獎拔孤寒」見稱的衛公，是否會「恒疾進士」？先由質疑，進而推論，當然，最主要者是尋求證據。於研究衛公不屑植黨、抑制閹寺，以及興兵、理財等大政時，不覺身入史中，神遊唐代，化身爲衛公，每遇軍政難關之時，則合書伏案，以思解決之道，最後開卷引證，而造成結論。如此則「學」與「思」結合，俾免「罔」與「殆」的流弊（見論語、爲政）。又中國傳統政治家，雖皆抱「治、平」之宗旨，亦皆由「誠、正」做起（見大學第一章）；而衛公尤重「慎獨」與「踐形」（見會昌一品集、外二）。可知古人爲政固由做人作起，是以吾人治學亦須由做人作起。否則難以瞭解古人，亦無法研究古人。

前言註：

註一、吾師錢賓四先生說：「歷史雖說是屬於人，但重要的只在比較少數人身上；歷史是關於全人群的，但能夠參加創造歷史與持續歷史者總是少數。似乎中國人最懂得此道理，因此中國歷史記載最主要的在人物；向來被認爲正史的二十四史的體例，特別重要的是列傳。可見中國人一向以人物爲歷史中心。故要研究歷史，首先要懂得人，尤其需要懂得歷史人物；如其不懂得人，不懂得歷史人物，亦即無法研究歷史。固然也有人脫離了人和人物中心而來研究歷史的，但其研究所得，將不會接觸到歷史之主要中心，這是決然可知的」（錢穆：中國歷史研究方法、六、如何研究歷史人物）。

註二：吾師薩本炎先生說：「有人問我，二十五史之中那一史寫得最好？依我管見，漢書最好。漢書列傳不是依官之大小，而是看事之有無，而事又與國家治亂、典章制度、士風民氣有關。李廣不得封侯而有傳，其從弟李蔡做過丞相而無傳。劉屈氂不過平凡之人，漢書所以有傳者，蓋欲藉他說明三事：一是漢制宗室不得典三河，而屈氂乃爲丞相。二是漢時郡守多先爲三輔，次九卿，次御史大夫，最後才爲丞相，而屈氂竟然由涿郡太守一躍而爲左丞相（這又暗示武帝要恢復左右丞相之制）。三是戾太子反時，屈氂不敢發兵，武帝曰丞相無周公之風矣，周公不誅管蔡乎！這又可以證明丞相對於緊急事變，有急速處分之責任」（薩孟武：中國社會政治史第四冊序）。

註三：楊予六先生說：「唐自安史亂後，方鎮權重，其割據一方，擁兵自雄者，比比皆是；寢假而成藩鎮之禍，兼以內則宦官跋扈、朋黨傾軋，外則胡騎壓境，困被兩京。李唐政權遂衰弱無力，搖搖而欲墜」（楊著：中國歷代地方行政區劃、第五章、隋唐五代）。

註四：衛公削平叛藩之役，請閱本文第六章各節。元和間六次用兵的情形，請閱王壽南學兄著唐代藩鎮與中央關係之研究第二章第三節。兩相對比之後，則知會昌間澤潞一役的艱巨程度，自等於元和間六次用兵的總合。

註五：宋孔平仲曰：「漢有蕭曹，唐有房、杜、姚、宋，嘗考其後世，蕭曹至子皆削封，而蕭凡五世絕祀。房喬次子遺愛，與公主謀反誅，停元齡配享；杜如晦次子荷，說承乾建大事誅；姚崇長子彝、少子奕，奕子閔，爲牛仙客幕府，見仙客疾，亟逼仙客薦奕爲宰相，仙客妻以聞，元宗怒，杖殺閔；宋璟六子，天寶中渾、恕、尚俱以賊敗，華、衡亦坐貪得罪；廣平之風衰焉」（宋著：珣璜新論卷四）。

註六：舊唐書德裕傳載：「在長安私第，別構起草院，院有精思亭，每朝廷用兵，詔令制置，而獨處亭中，凝然握管，左右侍者，無能預焉」（參見本文第五章第二節第二項）。

註七：按：魏徵原事太子建成，太宗能容而用之；文宗崩，李珣等請立陳王成美，武宗立則恨欲殺之（詳見本文第九章註四二）。

註八：吾師嚴歸田先生說：「兩唐書各有優劣，新書體制完備，而事傷簡略，倘無舊書，則事制多湮；舊書敘事詳盡，而比次多誤」（嚴耕望：唐僕尚丞郎表、序）。

李德裕研究

目錄

前言	一
第一章 中唐以後的政治問題	一
第一節 相權的分割	一
第二節 藩鎮的驕悍	三
第三節 外患的交迫	五
第四節 士風的浮薄	七
第五節 朋黨的亂政	九
第六節 閹寺的擅權	十
第七節 財政的窘拮	十二
第二章 德裕的家世與交游	十七
第一節 家世	十七
第一項 德裕之祖爲大曆賢臣	十九
第二項 德裕之父爲元和名相	二十四
第三項 德裕之家與唐運同衰	二六